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根据相关规定,将 201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的要求,且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 2015 年末对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可能性、固定资产的可变现性、与商誉形成有关的资产组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15 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存货、固定资产、应收款项及商誉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15 年度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2,627.73 万元,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年初至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 2014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款项	1,877.73	223.09%

商誉	750.00	89.11%
合计	2,627.73	312.20%

3. 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627.73 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8.40 万元，相应减少 2015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78.40 万元。

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不影响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披露的《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对公司 2015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三、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应收款项 2015 年末账面余额、可回收金额及计提坏账准备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账面余额	可回收金额	计提坏账准备余额
应收款项	58,146.34	50,305.63	7,840.71

据上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15 年末，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余额合计为 7,840.71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 5,962.98 万元，因此本期拟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877.7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比例超过 30%。

具体情况如下：

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名称：应收款项、账面价值：50,305.63 万元、资产可收回金额：50,305.63 万元；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见附表一；本次计提资

产减值准备的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办法；计提数额 1,877.73 万元；计提原因：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项目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可回收金额
应收款项	1 年以内	323,848,359.51	16,192,417.98	307,655,941.53
	1-2 年	169,931,537.71	16,993,153.77	152,938,383.94
	2-3 年	42,092,400.66	12,627,720.20	29,464,680.46
	3-4 年	21,189,223.47	10,594,611.74	10,594,611.73
	4-5 年	12,013,517.64	9,610,814.11	2,402,703.53
	5 年以上	12,388,367.37	12,388,367.37	-
	合计	581,463,406.36	78,407,085.17	503,056,321.19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公司 2015 年度计提应收款项、商誉减值准备共计 2,627.73 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合理性。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资产减值计提，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采用稳健的会计原则，依据充分合理，决策程序规范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章制度，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且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15 年度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八、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特此公告。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